

湖南科技职业学院

学校定期举行升国旗仪式方案

为弘扬爱国主义精神，增强学生的国家荣誉感和民族自豪感，进一步加强爱国主义教育，营造积极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，经研究，决定每周一早上定期举行升国旗仪式，根据学校实际情况，特制订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时间与地点

(一) 时间：每周一早上 7:00 (如遇节庆日另行通知)

(二) 地点：天心校区北院田径场、天心校区南院田径场、雨花校区田径场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各校区当周负责升国旗仪式学院的党总支书记、党总支副书记、团总支书记、学工办主任，各二级学院辅导员和全体在校学生 (如遇节庆日，学校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)。

三、活动流程

(一) 集合整队 (6 点 45 分)：全体参与人员按时到达指定地点 (请注意着装得体，严禁穿拖鞋、背心、睡衣等)，按学院分班级列队站好，保持肃静。

(二) 出旗 (6 点 58 分)：国旗护卫队护送国旗至升旗

台，行进过程中队伍要整齐划一，展现出良好的精神风貌。

（三）升国旗、奏唱国歌（7:00）：全体在场人员脱帽立正，面向国旗行注目礼，齐声高唱国歌。

（四）国旗下的讲话：升旗仪式后由当周负责学院的教师代表、学生代表进行国旗下讲话。讲话内容要围绕爱国主义教育主题，结合当前时事热点、学校发展成就、学生成长需求等方面进行。

（五）后续安排：主持人宣布升国旗仪式结束后，由各二级学院组织全体参加学生开展晨练、晨读、晨训等群众性文体活动，时间控制在40分钟左右。

四、活动组织与保障

（一）组织部门：学生工作部、团委，保卫部、武装部，各二级学院。

（二）任务分工：各校区定期升国旗仪式由各二级学院轮流负责（具体安排详见附件1）；学生工作部、团委负责升旗时的音响、话筒等设备的调试和保障，并不定期对升国旗仪式及仪式结束后续安排进行检查、督查、通报和考核；保卫部、武装部负责国旗护卫队人员安排。

（三）安全保障：活动须严格按照学生工作部、团委《校园大型活动安全应急预案》组织执行。各二级学院要加强现场秩序维护，防止发生拥挤、踩踏等安全事故。

（四）活动总结：各二级学院于每周三中午12点前，将本周升国旗仪式以及后续活动总结提交至团委王毅老师处，总

结包含活动总结、照片以及学院领导（教师）代表、学生代表发言稿等。

附件：各校区升国旗仪式负责学院安排表

学生工作部、团委

2024年9月19日

附件：

各校区升国旗仪式负责学院安排表

序号	校区	周次	负责学院
1	天心校区北院	单数周为软件学院、双数周为药学院	
2	天心校区南院	第 2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3 周	智能装备技术学院
		第 4 周	商学院
		第 5 周	药学院
		第 6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7 周	智能装备技术学院
		第 8 周	商学院
		第 9 周	药学院
		第 10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11 周	智能装备技术学院
		第 12 周	商学院
		第 13 周	药学院
		第 14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15 周	智能装备技术学院
		第 16 周	商学院
		第 17 周	药学院
		第 18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19 周	智能装备技术学院
		第 20 周	商学院

序号	校区	周次	负责学院
3	雨花校区	第 2 周	艺术设计学院（湘瓷学院）
		第 3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4 周	人文与音乐学院
		第 5 周	艺术设计学院（湘瓷学院）
		第 6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7 周	人文与音乐学院
		第 8 周	艺术设计学院（湘瓷学院）
		第 9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10 周	人文与音乐学院
		第 11 周	艺术设计学院（湘瓷学院）
		第 12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13 周	人文与音乐学院
		第 14 周	艺术设计学院（湘瓷学院）
		第 15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16 周	人文与音乐学院
		第 17 周	艺术设计学院（湘瓷学院）
		第 18 周	人工智能学院
		第 19 周	人文与音乐学院
		第 20 周	艺术设计学院（湘瓷学院）